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
暨股份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达刚控股”）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2025 年 6 月 10 日分别披露了《达刚控股：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27）、《达刚控股：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31），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7 月 9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控股股东孙建西女士持有的达刚控股股票 6,000,000 股。2025 年 7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达刚控股：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34），上述孙建西女士持有的达刚控股 6,000,000 股股票已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完成竞拍。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孙建西女士被司法拍卖的 6,000,000 股达刚控股股票已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同时，孙建西女士因与深圳阜华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华基金”）证券交易合同纠纷案，被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冻结的 9,522,403 股达刚控股股票已全部解除冻结（其中 6,000,000 股完成过户登记，3,522,403 股股份解除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孙建西、李太杰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8 月 14 日			
权益变动过程	因与阜华基金证券交易合同纠纷，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完成孙建西持有的 6,000,000 股公司股份的拍卖，该股份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完成过户登记。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股票简称	达刚控股	股票代码	300103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600.00		1.89	
合 计	600.00		1.8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司法拍卖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建西	8,464.16	26.65	7,864.16	24.76
李太杰	810.69	2.55	810.69	2.55
合计持有股份	9,274.85	29.20	8,674.85	27.3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274.85	29.20	8,674.85	27.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 条的规定，是否存在 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建西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太杰先生合计持有86,748,5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31%，其中孙建西女士持有78,641,584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76%；同时，孙建西女士所持股份中有 23,000,000 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4%）存在质押情形。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根据孙建西女士（甲方一）及李太杰先生（甲方二）与陈可先生（乙方）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中“本协议生效后直至委托期间届满，如因甲方失去部分股份的所有权，则甲方委托乙方行使股东表决权的委托股份是指其届时仍享有所有权的剩余股份”的约定，本次孙建西女士被动减持股份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前期已披露的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的进程。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 2、《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3、《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